

(参阅资料请勿外传)

贸促会经贸预警快报

第 (054) 期

中国贸促会山东省经贸摩擦预警中心 2024 年 4 月 7 日

智利对华钢制研磨球作出反倾销初裁

2024 年 3 月 27 日, 智利国家进口商品价格扭曲调查委员会在官方公报发布公告, 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直径小于 4 英寸的钢制研磨球 (西班牙语: Bolas de acero forjadas para molienda convencional de diámetro inferior a 4 pulgadas) 作出反倾销初裁: 初步裁定常熟非凡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Changshu Feifan Metalwork Co., Ltd.) 临时反倾销税为 9.2%、常熟市龙特耐磨球有限公司 (Changshu Longte Grinding Ball Co., Ltd.) 临时反倾销税为 22.5%、江阴兴澄马科托钢球有限公司 (Jiangyin Xingcheng Magotteaux Steel Balls Co., Ltd.) 临时反倾销税为 14.2%、钢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oldpro New Materials Co., Ltd.)

和山东伊莱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Shandong Iraeta Heavy Industry Co., Ltd.）临时反倾销税为 0%，中国其他涉案企业临时反倾销税为 22.5%。涉案产品的智利海关税则号为 7326.1111。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该临时反倾销措施有效期限不超过 4 个月，将于最终措施发布之日起终止。

2023 年 12 月 9 日，智利对原产于中国的直径小于 4 英寸的钢制研磨球发起反倾销调查。

（编译自：智利官方公报）

原文：

<https://www.diariooficial.interior.gob.cl/publicaciones/2024/03/27/43812/01/2472984.pdf>

印度对涉华不溶性硫磺发起反倾销调查

2024 年 3 月 27 日，印度商工部发布公告称，应印度国内企业 Oriental Carbon & Chemicals Limited 提交的申请，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和日本的不溶性硫磺（Insoluble Sulphur）发起反倾销调查。本案涉及印度海关编码 2802 00 10 和 3812 39 30 以及部分 3824 99 00 项下的产品。

本案倾销调查期为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12 个月），损害调查期为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以及本案倾销调查期。

本案利益相关方应于立案之日起 30 天内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adg16-dgtr@gov.in、adv13-dgtr@gov.in、dir16-dgtr@gov.in 和 dd17-dgtr@gov.in）向调查机关提交相关信息。

（编译自：印度官方公报网）

原文：

[https://egazette.gov.in/\(S\(rxcwnfouil2lznd05llgug3r\)\)/ViewPDF.aspx](https://egazette.gov.in/(S(rxcwnfouil2lznd05llgug3r))/ViewPDF.aspx)

美国对钢制轮毂发起第一次双反 日落复审调查

2024 年 4 月 1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进口自中国的钢制轮毂（Steel Wheels）发起第一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与此同时，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对进口自中国的钢制轮毂发起第一次双反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审查若取消现行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在合理可预见期间内，涉案产品的进口对美国国内产业构成的实质性损害是否将继续或再度发生。利益相关方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日内向美国商务部进行应诉登记。利益相关方应于 2024 年 5 月 1

日前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回复意见，并最晚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就该案回复意见的充分性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评述意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钢制轮毂发起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2019 年 3 月 22 日，美国商务部宣布对进口自中国的钢制轮毂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

（编译自：美国联邦公报）

原文：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93/initiation-of-five-year-sunset-reviews>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40/steel-wheels-from-china-institution-of-five-year-reviews>

美国对涉华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 双反日落复审调查

2024 年 4 月 1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Utility Scale Wind Towers）发起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同时对进口自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与此同时，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USITC）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对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反补贴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审查若

取消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在合理可预见期间内，涉案产品进口对美国国内产业构成的实质性损害是否将继续或再度发生。利益相关方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日内向美国商务部进行应诉登记。利益相关方应于 2024 年 5 月 1 日前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回复意见，并最晚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就该案回复意见的充分性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评述意见。

2012 年 1 月 24 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反倾销调查，同时对中国应用级风电塔发起反补贴调查。2012 年 12 月 18 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对进口自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反倾销终裁。2013 年 2 月 15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对中国涉案产品的反补贴征税令，以及对中国和越南涉案产品的反倾销征税令。2018 年 1 月 2 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同时对进口自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一次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2018 年 5 月 2 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2018 年 5 月 17 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第一次反补贴日落复审终裁。

（编译自：美国联邦公报）

原文：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93/initiation-of-five-year-sunset-reviews>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43/utility-scale-wind-towers-from-china-and-vietnam-institution-of-five-year-reviews>

美国对涉华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 双反日落复审调查

2024年4月1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Utility Scale Wind Towers）发起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同时对进口自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与此同时，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USITC）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对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二次反补贴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审查若取消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在合理可预见期间内，涉案产品进口对美国国内产业构成的实质性损害是否将继续或再度发生。利益相关方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向美国商务部进行应诉登记。利益相关方应于2024年5月1日前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回复意见，并最晚于2024年6月7日就该案回复意见的充分性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评述意见。

2012年1月24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反倾销调查，同时对中国应用级风电塔发起反补贴调查。2012年

12月18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对进口自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反倾销终裁。2013年2月15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对中国涉案产品的反补贴征税令，以及对中国和越南涉案产品的反倾销征税令。2018年1月2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同时对进口自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发起第一次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2018年5月2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2018年5月17日，美国对进口自中国的应用级风电塔作出第一次反补贴日落复审终裁。

（编译自：美国联邦公报）

原文：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93/initiation-of-five-year-sunset-reviews>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43/utility-scale-wind-towers-from-china-and-vietnam-institution-of-five-year-reviews>

美国对铸铁污水管发起第一次双反 日落复审调查

2024年4月1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进口自中国的铸铁污水管（Cast Iron Soil Pipe）发起第一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与此同时，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对进口自中国的铸铁污水管发起第一次双反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审查若取消现行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在合理可预见期间内，涉案产品的进口对美国国内产业构成的实质性损害是否将继续或再度发生。利益相关方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向美国商务部进行应诉登记。利益相关方应于2024年5月1日前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回复意见，并最晚于2024年6月7日就该案回复意见的充分性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交评述意见。

2018年2月16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铸铁污水管发起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2019年2月25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铸铁污水管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

（编译自：美国联邦公报）

原文：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93/initiation-of-five-year-sunset-reviews>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4/04/01/2024-06742/cast-iron-soil-pipe-from-china-institution-of-five-year-reviews>

